

关于参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协商一致，现决定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嘉实财富的申购（不含认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8年12月21日起，投资者通过嘉实财富申购（不含认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申购费率享有最低1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且在嘉实财富销售的非零申购费率开放式基金。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嘉实财富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前端申购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不含认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3、费率优惠期限

截止时间以嘉实财富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 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在嘉实财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基金，且仅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含认购、定期定额投资），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 本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嘉实财富所有。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嘉实财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嘉实财富有权不时调整该活动及费率优惠安排，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嘉实财富网站的最新

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400-628-588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